

厦门市财政局

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 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1〕110号）规定，经厦门市人民政府批准，现对2024年和2025年部分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用途予以调整，具体情况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2024年和2025年厦门市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
资金用途调整表

厦门市财政局
2026年5月12日